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并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资料同时提交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

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 6 人，实际参会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盛泽云纺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已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3 月 31 日